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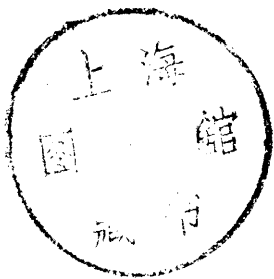
教育叢著

第四十九種

教育雜誌社編輯

作文及文學教學法

上海商務印書館發行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4 8194B

法學教學文及文作

著 合 熙 錦 黎
均 法 周

六	教
週	育
年	雜
彙	誌
刊	十

目次

國語的作文教學法……………(二)

頁數

一、名稱 二、課程綱要

三、先決問題(五個題目) 四、辨誤

五、兩個原則 六、三大困難

七、初年級作文新課程八條

八、第二學年以後的漢字處理法——作文要項六條之一

九、作文教學要項六條——(2)至(6)

十、巴必氏之說和國語文法 十一、教師預備法示例

十二、餘論五事 十三、總結

小學低年級的文學教學法……………(六五)

一、認識文字 二、欣賞文學

三、認熟文字 四、發表

五、書寫文字 六、教學上的注意點

作文及文學教學法

國語的「作文」教學法

黎錦熙

—

在小學校國語科，作文向來稱「綴法」，（北京各小學校課程多用此稱，實在是當初從日本尋常小學課程中沿襲而來的。可是「綴文」一詞，其來已久，如漢書「自孔子後，綴文之士衆矣。」綴文即「屬文」，綴（ㄗㄨㄛˋ）屬（ㄗㄨㄛˋ）是一聲之轉。漢書賈誼傳「年十八，以能誦詩書，屬文稱於郡中。」史記賈生傳作「屬書」，屬書

082524

即今所謂「綴字」綴輯字句以成文也。但在法令上，如舊學制國民學校令則稱「作法」，（這個名稱在日本是怕與修身科的作法相混，所以不用中國當初定學校課程時，將修身科的作法改爲「禮儀」——有人又根據禮記的篇名改稱爲「少儀」——於是就把國文科的綴法改稱爲作法了。）而新學制小學國語課程綱要草案則稱「作文」。綜合說來，綴法、綴文、作法、作文四個名稱，還是綴法這個名稱好些。因爲所綴所作，在初年級並不盡是用符號標記出來的「文」，大部分還只是「語言的活動」，故不將「文字」表著出來，而只稱「綴法」，可以使這名稱的界說多包容初年級的那一部分，而且稱用時可以減少那一定要執筆爲文的誤會。所以「作文」這個名稱雖然覺得直截了當，但不如向來沿用的「綴法」義正詞嚴。

名稱上的關係原不甚重要很重要的就是小學國語課程綱要裏邊關於作文的各項規定；然而還在其次，最重要的是作文的背景——讀法是用的是甚麼教材呢？話法是用的是甚麼語料呢？發表是操的是甚麼工具呢？指導和評改是定的甚麼標準呢？凡此種種，都是本文的先決問題。課程綱要對於這些，可說是都有一點兒具體的規定，大致也沒有錯，比舊制的小學校令施行細則所定的各科要旨進步得多了。不過其中有幾點是必須修改的；有幾點是缺略了，必須增補的。我且把本年八月中華教育改進社第二次年會所議決的和國語統一籌備會第五次大會所通過而提出於全國教育會聯合會的一個修正案，撮要列在下面，並把所有關於作文的各項全寫出來，以便參照。

(一)目的 (凡雙引號中是修正的文字，單引號中是被修正的原文，沒有引號的是依原案無修正的文字)

練習運用「國音、國語、及傳達國語之文字。」(原文爲「通常的語言文字」)：

…養成發表的能力。……

(二) 程序

第一學年

3. 「國音字母的熟練」(原案無)和重要文字的認識。

〔說明〕初等畢業最低限度既有「並能使用注音字母」一語，在程序上究應從第幾學年教學起，自宜略為規定。依多數學校試驗，比較的成績，注音字母，非在未學漢字前教學不可；因為標示語言，規範讀音，檢查字典等，都靠他來作工具。在舊制國民學校令施行細則，已規定有「首宜教授注音字母」之文。故現在仍列在第一學年，並在一學年內期其熟練。

4. 簡單語言的記錄發表。(以下凡第4項，都是關於作文的規定。)

第二學年

3. 同第一學年。加「標點符號的認識」(原案無)和指導閱讀淺易圖書。「並

可加授檢查字典的方法」(原案此句列在第三學年)

4. 同第一學年

第三學年

3. 同第二學年。「加授檢查字典的方法，並指導閱讀兒童報和參考圖書。」

(原案列在第四學年)

4. 通信、條告、記錄的設計，和實用文、說明文的作法研究、練習。

5. 楷書的臨摹，「和國音字母草書別體的練習。」(原案無)

第四學年

3. 同第三學年

4. 同第三學年，注重實用文、說明文的作法研究、練習。

第五學年

3. 注重指導閱報和參考圖書。

4. 實用文、記敘文、說明文、議論文的作法研究、練習、設計。「注重國語文法。」

(原案無)

第六學年

3. 同第五學年，注重指導閱普通的日報。
4. 同第五學年。

(三) 方法

- (4) 作文 注重應用文的設計、研究和製作。
- (5) 前三年讀文與作文、寫字合併教學，並與他科聯絡設計。後三年注重自學輔導。

(6) 語言可獨立教學，或與作文「讀文」(原案作「等」)聯絡教學。(原案有「如無師資，可暫從缺，」刪去)獨立教學時，在方言與標準語相近的地方，其時期可以一年為限。

(四) 畢業最低限度的標準

初級

讀文 識「最通用的詞類八千個左右」(原案爲「最普通的文字二千個左右」)並能「自由」(原案無此兩字)使用注音字母……

作文 能作語體的簡單記敘文、實用文(包含書信、日記等)而令人了解大意。

高級

讀文 認識「詞類累計至一萬二千個左右」(原案爲「識字累計至三千五百個左右」)……能用字典看與兒童世界或小朋友程度相當、生字不過百分之十的語體文。(原案有「及與日報普通記事程度相當、生字不過百分之十的文體文」刪去)標點及答問大意、準確數在百分之六十以上。

作文 能作語體的實用文、記敘文、說明文、而令人了解大意。

〔說明〕讀文項下，各將「生字」改爲「詞類」，係因單個的生字並非語體文中之單位，必要成爲意義確定的詞類，才好計算。這是根據言語學(Philology)和文法上的原則而定的。至於初級以「八千

個左右」爲準，乃是根據一種心理測驗的統計，即在西洋兒童年齡達六歲時，查其語言中所能運用的詞數，平均爲 6877 個（見瓦得路的兒童心理學引論——Waddle's An Introduction to Child Psychology）。這是把意義確定的詞類爲單位，所以比中國只有音標之用的漢字要多好幾倍。我們主張凡口所能說的便要爲目所能辨認的，故根據了這個統計，假定六歲至十歲左右，詞量增加的至少額爲一千多個，到初級畢業時，至少須辨認八千個語言中所常用的詞類。至於高級「累計至一萬二千個左右」，係依照原案二千個與「三千五百個左右」的比例，高級比初級須增加二分之一，故由八千個左右累計至一萬二千個左右。這些數目大都和原案一樣是暫時的假定。至於精密的研究和準確的統計，還須待之將來。

三

本文雖以作文教學法爲範圍，但所謂作文的先決問題，不可不詳加研討；所以，上節特將課程綱要中有關於作文的各條完全錄出，其中或係課程綱要最後草案的原文，或略有所刪改增補，都要請讀者注意。刪改增補的各條，雖然不純是規

定作文事項的，可也和作文有至密切之關係。

那麼，作文的先決問題究竟是那幾項呢？怎樣解決呢？且先條列題目如下：

(1) 國音字母教學問題。

(2) 標點符號的認識和使用法。

(3) 何年級參用漢字？

(4) 漢字怎樣教學？

(5) 國語文法，在教師方面的研究和應用。

這些雖是作文的先決問題，但本文並不先行逐條解決，只按課程綱要所訂的程序逐年說明。於說明各學年作文教學的正文之中，附帶地把這五個問題解決，並且多只就作文方面的關係立論，以避繁冗而謹守本文題目的範圍。

四

先說國音字母的教學問題。近見中華教育改進社叢書第一種小學課程概論中有反對以注音字母爲教材的幾段（見原書一九二頁至一九五頁）其理由大意是：

(1) 「試問注音字母果爲兒童生活上所必需者乎？果能適用於社會乎？……果爲吾人一般的活動乎？」

(2) 「我國文化又附寄於漢文；設不欲完全撲滅文化，則漢文終無廢止之一日。」

原書這一章題爲「語言生活之教育」，著者自是主張巴必氏 (Bobbit) 之說，語言不僅爲生活之工具，而應有「語言生活」(Language life) 之存在的。那麼，大足以爲兒童語言生活之障礙的，向來就是漢字；注音字母爲的就是要減少這種兇惡頑梗的障礙。至於注音字母尙未能適用於社會，更不足爲不教的理由，因爲學校教育所灌輸所提倡的大都帶有幾分改良社會生活——尤其是中國現

在各種烏煙瘴氣的社會生活——的性質；若必要這種社會已能適用的東西才可以用作教材，那麼，學校所列各種課程，真有許多是白費金錢虛耗光陰的了。至於「吾人一般的活動」也有合理的，也有不合理的；也有要求改進的，也有死守着舊習慣，明知要改革而為惰性所抑制的；世界各民族皆然，倒不可一律為論。現在中國人一般語言的活動，只是村落的分裂的活動；而文字的活動，更是科舉制度所逼道而成的貴族的不自然的活動；這是稍有歷史常識的人都能看得出來的。教育家第一應該把現代人類合理的生活作標準，萬不可把自己現在所處的這種環境裏一切不合理的、傳統的、小範圍的、短時間的生活情形作標準，來支配學校課程，誤人子弟。巴必氏等三家研究教育目標，將人類之全部活動歸納於數類（見原書二十六、二十七頁所引）乃是一種抽象的分類法；至於具體的目標（objective），課程的內容，必須熟審本國社會情狀，斟酌世界趨勢，核定應與應革諸點，才能有適當的規定。注音字母果否適宜於教材，在教學方法上，自然還

大有討論的餘地；至於在教育原理上，便不可籠統的拿一句「不爲吾人一般的活動」的話來打消他；因爲我們千萬不可拿眼前的「吾人」來限制那些能設「創造活動」的小孩子。

說到第二層「撲滅文化」問題，更是不相干了。注音字母的力量，未必就能撲滅漢文；就公布注音字母的行政方面說，注音字母并且能與漢字合作，是用來輔助漢文，使漢文易認、易記、易普及的。至於廢止漢文之論，不過是處士的橫議。至於要拿注音字母代替漢字，也不過是教育家實驗之談。因爲要初年級小學生容易收得知識，發抒情想，自然要採用這個方便法門；若說永遠的代替下去罷，注音字母他還是「自慚形穢」的。并且主張廢止漢字的，也不可拿來與「撲滅文化」併爲一談。老實說，中國的文化，早就被所謂「漢文」撲滅得快要淨盡了；教育家若真要使「一般人」不至於「數典忘祖」，知道我們祖先留傳下來的文化究竟是一些甚麼，我們應該怎樣欣賞，怎樣安排，那麼，你便應該把漢文移交與那些文字學專

家，讓他們收藏到博物院去——這才是橫議的處士們所謂「漢字革命」的真意義、真精神，也就是西洋小學教育廢止拉丁文而拉丁文化以及希臘希伯來的文化反能發揮光大的一個真消息，尤其是我們談教育定課程的一個應該遵守的「德謨克拉西」的教育主義。

〔附言〕原書一九三頁引教師之友第七號的話，有「黎錦熙君等所編的國語教科書第一冊……云云，我記得這還是民國九年的故事；那時我曾在時事新報的學燈上聲明過，「我並沒有編過甚麼國語教科書或國語讀本；至於凡可以用了我的名字而有利於注音字母的推行的，我卻一概承認。」因「校訂人」中列有我的名字，便指爲是我編的，這雖是不要緊的誤會，但事實上不對，也得慎重地更正。不過教師之友所批評的話，「……第一冊都用注音字母編的，仍是薄薄的幾頁，和漢字教科書無異，」這卻是很恰當的批評。我現在可就真要動手「編」了，就在北京一個小學校初年級裏從事實驗，一兩年後或可成功。前兩冊全不要漢字，完全用注音字母。但所謂注音字母，即非注音字母；簡單說，是把「注音字母」這個名稱截去頭尾，只留中段，叫做「音字」——這便和前幾年小學教育界一部分的人所懷疑的所反對的的論點全然不相干了。

五

上節專就小學課程概論中關於注音字母的話，約略的辨論了一番，（如再欲詳細討論，別開專篇。）因為這是小學作文最重要的先決問題，不先通過，以下便沒有話可說。質言之，初年級的作文基礎就在先把注音字母練習純熟；否則只是「坑」他，所謂「猶欲其入而閉之門也。」現在從作文教學的關係上先說兩個原則：

(1) 從今以後，國語科的文字，是要完全以語言為背景的；至今若還說中國文字不必要與語言一致，這在普通的國民教育上，簡直是不成話。其中即有一部分與語言不能完全一致的，也是修辭法上的問題，絕不是文字本身上的問題。注音字母是「音字」的成分，好處並不專在使兒童易學、易記、易發表，於作文時去了許多障礙，尤在牠能合於這個「以語言為背景」的原則。就字形可辨語音，「即從語音以現字形」發表時，在心裏上決不會像使用漢字的困難，意象上有了語音而

要從識圖之下，去搜求那些千奇百怪和語音不相干的字形。

(2) 文字既大大的改良，以語言為背景了，但這背景太亂，怎麼辦呢？於是我們的初級教育馬上便要厲行「國語教育」。文字所表示的，便是一統一的標準語；若在高年級不能不參用漢字時，注音字母也可按着標準語來範正讀音；若在最低的年級還不能不參用方言土語時，注音字母也可按着方言土語拼切出來以博發表時的興趣；可是學校課程中正式的語言文字的教材，便絕對地要準照統一的國語。到今日若還說語言教育不要緊，或說語言只求適切目前生活的環境，而不必求統一的，這在通俗教育上還說得過去，若在國民教育上，也簡直是不成話。其中即有一部分詞類不能定於一尊的，也是文學上的地方色彩問題，絕不是「以語言為背景」的文字本身上的問題。注音字母是「國語音字」的成分，好處並不專在使兒童易學、易記、易發表，於作文時去了許多障礙，尤在牠能合於這個「統一背景」的原則。就字形可辨語音，「即從字形以範語音」發表時，在心理上

也決不會像使用漢字的胡鬧，心裏既沒有這種情意，口裏也說不出這種語言，而會依樣葫蘆，瞎拉胡認，養成一種模糊浮偽而不清切的表示。

六

以上兩個作文的原則，一個是作文必須以語言為背景，一個是作文的背景要用統一的標準語；換句話說，一個就是言文一致，一個就是國語統一。實在都是近來一種新的「老生常談」。要適用這兩個原則到實際教學作文上面去，第一步，初年級便絕對的非先教注音字母不可。現再從實際教學上條列注音字母與作文的關係。

(1) 按課程綱要的程序第一學年第4項，為「簡單語言的記錄發表」（第二學年）；同這便是初年級生作文教學的簡單規定。但在初年級的實際教學上，這個規定，往往成爲一句空話。他們兒童常是不記得字的筆畫；對於簡單語言，能聽清，

能照着說，獨沒有記錄發表的簡單工具；因此，初年級兒童，要想漸漸地做到這個「簡單語言的記錄發表」的作文基礎，事實上便不得不拚命地先做一番「繁雜文字的機械記憶」的寫字工夫。於是一般小學校裏，大都覺得生字的反覆辨認，自然面熟，固然是讀法上識字的一個新法門，但是，雖然面熟，而這些面孔往往三目四耳，八鼻九嘴，數也數不清，記也記不住，差一點兒就換了一個人：「乍認」固容易，「複顯」則萬難。研究小學課程的人，常太息於我國文字特別複雜，雖每星期費四百至七百分鐘之久，而卒業生每尚不能獲得發表思想的能力。因此，他們擔任實際教學的，為增加「養成記錄發表之能力」的效率起見，舊式的各種機械的記憶生字法，如書空唱數，筆順，如無意義的比較記寫等等，都還不免用之過當。他們非不知這種機械的操練不合於兒童心理與學習心理，只宜參用，不為常法；祇因為這些特別面孔的怪物，非用特種野蠻手段，便決不能收服牠們，驅使牠們。——這是因為預備作文的基本單位太繁雜，而使「讀法」受其影響，不能儘量進展。

其合理的教學法；這叫『作文的教學「妨礙」讀法。』

(2) 字的寫法，既是記錄發表的初步，既是作文的基本單位，那麼，第一要記得分量多，第二要記得意義精切；這都是寫字教學時必須連帶注意的。寫字教學，也不是離開字的用法和內容而專作機械的筆順練習可以發生效果的。且引杜威教育哲學的一段，作一個教學的實例：

『文字不但有「說」與「看」的動作，必定還要有「寫」(writing)的動作在裏面……即此動作，最要緊的須有一種意義，絕不是機械的動作。』

『文字不但有形式，並且要有意義，就是形式與事實連合，使意義可以附着』

(In connection with experience to invest with meaning) 我從前參觀某校，有一事很有趣，就是這學校裏一切標本、物品，總掛着紙片在下面，紙片上就是學生寫的這物品的名稱。學生寫這紙片時，就看着這物品，那麼，物品和名稱便有一種關係。寫時，一方面認識字形，一方面了解意義；這是很好的法子……又有

的時候，教師發出命令，就叫學生記錄下來，這也是學習文字的方法……把命令寫下來，然後叫他怎樣去做，這「寫」與「行爲」的中間，就生出一種關係來，對於文字的意義，必定能十分明瞭……這些還是教授文字的普通情形；再進一步，就是使兒童練習筆記。兒童有了經驗，或是聽見人說什麼東西，或旅行時看見什麼東西，或是有什麼新接觸，總要叫他記錄下來。起初記錄的時候，不妨簡略一點，後來漸漸地加詳細。我以為這種記錄非常之好，儘可以當作教科書用……」

依這段實例看來，初級作文，第一個方法便是寫出環境中一切「目見」的物件名稱，第二個方法便是記載學校裏「耳聞」的教師命令。只這兩法，在我們用漢字的小學校裏，簡直不是初年級所能辦到的事。其有聞杜威之說而興起的，也只好把這兩個「寫字作文」的方法挪到「讀文」的方法裏面去，改爲：

(夕) 教室等處用文字標記的物名、人名……的「認識」。

(文) 用文字代語言佈告的簡短語句的「認識、誦讀」。

固然，這兩個方法也是教學「認識、誦讀」的好方法，也是讀法教學時必要的

方法，不過這些物名、人名和這些簡短語句，本來都是兒童經驗和環境中所有的，

他們不但能說、能讀，而且能寫、能作；只是我們故意擯棄那簡易的寫作工具而不

用，偏要逼迫他們從小就跟在我們的背後，費盡氣力來操練這種將要廢棄的惡

工具罷了。我常勸小學教師改良機械的寫字法，而教兒童標記實物；他們說：只這

時時刻刻在兒童眼前的「講桌」「黑板」兩個名稱，就沒有方法使他寫。我常勸

小學教師多用設計法，使兒童從實際的需要上練習作文；他們說：一句命令，一條

規則，一個通告，一紙使條，就是設計法中的大障礙物，因為兒童照着鈔寫還不免

費事，何況聽寫或自行發表呢！高年級還有時鬧笑話，何況初年級呢！——這是因

為預備作文的基本單位太繁雜，而使「寫法」受其影響，不能不加緊作機械的訓

練，而人家施行有效之嶄新的寫字教學法都不能完全適用；這叫「作文的教學

「牽制」寫法。」文字難寫，初年級更不能勝任，只得仍舊訴之於讀法，於是把

3100的功課挪移到讀法中專作「認識誦讀」的教材；這又是因作文的基本單位太繁難，而使「讀法」一面增加負擔，一面減低程度；這可叫『作文的教學「壓抑」讀法』。

(3) 只因爲文字難寫，作文的基本練習便與讀法、寫法生出許多互相妨害的纏繞，而終於不能使兒童盡其發表的本能；於是課程標準的方法中第六項，規定「語言可獨立教學，或與作文等聯絡教學。」在教學實際上，初年級竟有以問答、談話、口述故事替代作文的，就是把初年級的語法教學當作作文教學的初步。本來談課程的，有時把綴法分成兩種：曰筆述綴法，曰口述綴法。這口述綴法，在初年級固可以問答、談話、口述故事等等形式出之，在高年級便是演講、辯論等等的練習；總而言之，都是語法教學範圍中的事項。口述綴法這個名稱，實在就是語法（即口語教學法）的異名，與作文一門實在是對立的。若把作文分成筆述、口述兩部分，那麼，作文便把語法併吞了。說作文要以語法所教學的口語爲背景，則可說話

法教學便是作文的一部分，則不可。因為心理的作用，學習的過程，彼此並不完全相同。作文可用匠心來經營，口語偏重筋肉的練習，即此一端，教學上的性質便是兩樣。初年級的國語科，練習發表的教學時間，口語的話法應該占得分數多些，筆述的作文應該占得少些；年級漸漸地加高，這兩門也漸漸地得其平均數。如美國紐約省所定的支配表：

(口語)

(筆述)

第一年級

八分之七

八分之一

第二年級

五分之四

五分之一

第三年級

四分之三

四分之一

第四年級

四分之三

四分之一

第五年級

三分之二

三分之一

第六年級

三分之一

三分之一

第七年級

二分之一

二分之一

第八年級

二分之一

二分之一

依此看來，到了第五年級，當我國高級小學的程度，口語的教學時間還應該比作文的時間多一倍；可見話法一門自有獨立的價值，決不是專爲作文初步的方便起見的，也就不是作文一門所能吞併的。（所以課程綱要中方法第六項規定語言教學，有「如無師資，可暫從缺」字樣，必須刪去。）而初年級教學筆述的作文，其時間的支配，至少對於口語教學，也須爲一與七之比，也不能完全以話法代替作文。——只因爲作文的基本單位太繁雜，便又使「話法教學」受其影響，名爲「與作文聯絡教學」，實際上竟只看作作文的一種預備工夫，遂失了話法自身的價值；這叫『作文的教學「侵佔」話法』。

上節分列的三條，都是現在初年級作文教學上的大困難，並且使國語科全部教學都受其影響——(1)妨礙讀法，(2)壓抑讀法，牽制寫法，(3)侵佔話法——這都是我國「文字繁雜」生出來的禍患。我們因此要下決心，把初年級國語課程所用的工具加一番澈底的合理的改革，根據着前面第5節所提的兩個作文的原則，參照上節這三條所舉的種種作文教學上的基本困難，建設一個初年級練習運用注音字母的課程：

(1)讀本第一二兩冊，全用注音字母「拼音確定」的「音字」編成，——編法當另文詳論。

(2)故事掛圖中的重要文字，或預備口講中輟而記出下半段的文字，又已熟的兒歌、謎語等記述的文字，這都是初年級的重要讀物，一律用注音字母。

(3)讀本雖完全用了比漢字易記的注音字母，而所採的童話故事、兒歌、謎語等教材，仍宜多用重複的詞句，以便誦讀、吟詠、表演時得有反復練習的機會。

(4) 校名、教室名牌、學校地段、課程表、學校佈告、家庭通知簿等等，一律用注音字母，造成注音字母的環境。

以上四項，關係讀法，是略舉作文的基礎；因為必如此才可以於很短的時間內，使兒童閱讀這些注音字母寫成的文藝教材和他們生活上需要的文字，能滑熟，無阻滯。以下便正式的說到初年級的作文——用注音字母的作文：

(5) 實行設計令兒童用紙片自行標記教室等處的物名人名等，以練習單詞的寫法。（尤宜注意「沙箱」中所排列的東西和自作成績品之標籤。）

(6) 教師的命令，先用口說，次即令兒童用聽寫法（或參用他法）筆記其簡短的語句，使照着實行。

(7) 一切容易遺忘的事件，都隨時指導兒童作簡單的記錄，使親自獲得文字「持久」的好處。

(8) 設計令兒童書寫一切用文字代語言之條幅標幟、通信、報告等等簡單的語

句，便共同獲得文字「行遠」的好處。

以上四項，就是初年級的作文教學。若用漢字，除第7項可以純然依賴教師的指導外，其餘的都絕對的辦不到；若用注音字母，因為已受了讀法和環境的陶冶，便都可以勝任而愉快。

〔附言〕以上八項，本來打算引幾條實例，以備讀者參證。只因現在印刷界還沒有鑄成美觀而合式的注音字母鉛字；若用舊式的排印出來，只是拼音，不成文字，轉足為建設上的障礙，所以只得把實例從略了。此種建議，須待將來正式的國語讀本編印出來，才算有具體的標準。

八

依上所說的實行，課程綱要第一學年關於作文的規定，所謂「簡單語言的記錄發表」才算是有辦法。這個關鍵全在先授注音字母；全靠第一學年關於讀書識字的程序規定中加上「國音字母之熟練」一語。

那麼，第二學年以後的作文教學又怎樣呢？按課程綱要第二學年的規定，只說是「同第一學年」；第三學年是「通信、條告、記錄的設計和實用文、說明文的作法研究、練習」；第四學年又「同第三學年」。本來法令條文上的規定，只能寫出幾條瑣瑣的大端；至於施行的手續和解釋，必隨時隨地體察情形。在學制課程的施行，第一步尤須把教材的內容斟酌決定，才算有實際的辦法。現且分條把自第二學年起實際作文的教學要項略舉出來：

(1) 第二學年的讀物，究竟是參用漢字，或是全用漢字，或仍舊全用注音符母呢？這是教材內容上第一個問題，亦即作文的工具問題。我的意思，以為參用漢字最好；讀本參用漢字，作文也照着參用漢字。不過在第二學年內，漢字的分量不能太多；若不是已經拼寫純熟的「音字」，便不得提出漢字。漢字在讀本中出現，有三條路可走：

一、將最常用的漢字（暫可用南京方面所測定的語體文應用字彙作標準，

（按兒童生活的需要和心理發展的程序，分配於第三冊以後的讀本中。先以反復法使能辨認，次多方設計使練習寫法。漢字能寫與否，或寫得不錯與否，都不至於影響到作文，不至於因為作文時的需要而多用機械的練習以遏抑兒童的活動與興味。為什麼呢？因為兒童作文時，有已熟的「音字」可以供他們儘量的發表；故記得漢字，就用漢字；忘了漢字的寫法，馬上就可以代以「音字」。

又，從漢字筆畫的繁簡着想，先把常用而筆畫簡單的漢字出現於讀本中。好在筆畫繁雜而極常用的漢字，如學校的「學」，如講桌的「講」，如「書」，如「雞」……，早已把「音字」表示，兒童們已經運用得很純熟了；這些漢字就慢一點兒出現，也毫無妨礙於他們的記錄發表。這種分配法，和日本的尋常小學讀本正同。

「從漢字形體的分析，配合上着想，先把獨體初文出現於讀本中，不管牠常用不常用，乃至不管牠用不用，是不是字。記得十年前曾看見馬裕藻先生一篇文章，叫「小學國語教授法商榷」，主張教科書第一冊的單字，當依文字孳乳的次

序：先獨體象形指事，次會意形聲中最單簡之字。第二冊注意形聲會意字之形母（即義符）聲母（即音符）；若形母聲母，兒童不易了解，而從之之字，一二冊內必須早見的，即將其形母或聲母列於其字之前，或本課書眉之上。這文的篇末並列舉了七百餘字，以備分配於第一二冊中之用；且說明其中如「卜」「爻」諸字，於今日社會情形不合，而普通之字，從之者多，有不得不列之勢。（原文見東方雜誌第九卷第九號）又記得民國六年在教育部和亡友劉以鍾先生商議小學國語讀本的文字問題，相約把字典部首和常用的字加一番系統的整理。因為西洋字是拼音制，而漢字的合體字多，實在是一種「拼形兼標音制」；只要把條理弄出來，按着條理，依次分配的，確可以使學習的人得事半功倍之效。那時他簡直主張不一定要把常用字配在前面，因為不常用的字往往是常用字之母，倒是應該先識的；編書的只求教學上的經濟，不必顧全俗論，把實用兩字太看死了。到了現在，我才恍然大悟：從前這些主張所以難於實行，就是沒有一種簡易的「音字」供實用。

上的發表記錄之故。現在既把注音字母的讀本先讀了一年，以後漢字怎樣分配，隨便採用一種主義，都可迎刃而解。而撇開實用，只依孳乳的順序，實在是教學漢字之一種最合理而又最有效的方法。我想若用此方法，到小學畢業時，兒童對於漢字的了解與運用，其正確的程度，一定比現在的中學畢業生要高得多。不過有一個重要的條件，就是要「音字」通行於社會，漢字的用處只是作參考舊籍、研考歷史的工具。不然，教學漢字時，一面依合理的順序，一面又要顧全社會的實用，兩下糾纏不清，根本上這種教學法便不能成立。所以，這第三條路是將來漢字教學必由之路，不過究竟走得通走不通，並無關於漢字本身研究的成績怎麼樣，只看社會實用上的文字改良不改良，「音字」的傳播與通行快不快。

總上(夕)(文)(「)三條路，就目前的形勢看來，恐怕還只能走第一條路。因為社會上種種改革，儘管大家同感舊制之不便，也不能於彈指之間就湧現一個新制，居然毫無罣礙的通行；所以中國在十年之內，恐怕還是漢字稱霸的天下！

也就還是教育不能普及的時期。因此，第二學年以後，讀法和作文，爲應付社會事實上不得已的需要起見，只好暫以「漢字的增多與熟練」爲一個教學的目標。好在「音字」已經熟練了，作文的，記得漢字，就用漢字；忘了漢字的寫法，馬上就可以代以「音字」。

九

上節把作文教學要項的第一條說得很多，因爲這「參用漢字」的辦法，是作文工具一個緊要的「過度」，不能不詳加疏析。讀者宜注意第二學年的作文，音字爲主，漢字參用，實在活像日本式的文字；但在兒童方面，便是得到了一種「福音」和鄉下的女兒得到了「不纏足」的解放一樣。

以下再繼續地簡單說明作文的教學要項：

(2) 第二學年以後，作文所用的漢字，當使逐漸加多；但有兩點和從前的形式不

同：

ㄅ、要和「音字」一樣地寫成橫行；

ㄆ、要和「音字」一樣地詞類連書。——漢字的詞類連書法，別有條例（暫可

參看國語月刊漢字改革號的複音詞類構成表。

- (3) 有兩個以上音節的複音詞，不妨先把易寫的漢字表示其中的一個音節，如「講臺」不妨先寫作「ㄐ—ㄉㄞ」，「大米飯」不妨先寫作「大ㄩ—ㄩ」或「大米」ㄩ。

(4) 標點符號，現在實際上已經在第一學年下期的讀本中出現了；兒童既在字裏行間常常地看見了這些東西，也就是他們環境中所要知道的事物，故課程綱要第二學年的第3項應加入「標點符號的認識」。認識了，不是就能殼使用的；不過使用的方法，總宜於作文時隨機指導，先簡後繁，與年俱進。作文時，第一要養成的習慣，就是寫完一個語句，就一面加上標點，不要等到全文寫完後再加標點。

常見中等以上的學生尚多以標點爲苦，這個大原因就在沒有養成「隨寫隨標」的習慣。現在國中從事著作的大師，還有作完了長篇大文，交給書記們代加標點的，以致有些錯得一塌糊塗。

(5) 課程綱要對於第三、第四兩學年的作文規定，可再析爲兩項：

一、通信條告記錄的設計。這是最要緊的，可以說現在語言文字的教育和從前科舉時代不同之點就在這裏。實施寫作的設計教學時所最感困難，甚至於使一種設計完全歸於失敗的，就是因爲開始只有漢字作傳達的工具；現在初年級既可全用注音字母，第一學年以下又可將「音字」與漢字參用，設計上的困難和失敗便可以大大的減少了。兒童作文，在設計法中，就是使牠可以應付環境，發生實效，那麼，作文的興味自然增高，而且大都由於自動。從前作文教學上一切陳法、舊套，只在紙片上鬧的那些玩意兒，有了設計法，便不妨一筆勾消，不必再加研究了。可是——

文、實用文、說明文的作法研究、練習。這個規定，究竟甚麼是「作法」呢？怎樣去「研究」呢？一個最大的關鍵，就是「國語文法」，就是教師要有國語文法的「素養」——待下面第10節更端說明。

(6) 教學作文有兩個應該十分注意的要素：

一、真切 多用設計法便可辦到，因為設計法是從實際上引起作文的動機的；或計劃（如學藝會的說明書或劇本、演講會的演稿等）或報告（如旅行、遠足等的見聞報告等）或通知（如各級間有所需求幫助的通信、請假的理由書、各級或全校游藝等會的請柬等）或記錄（如朝會訓話、及自然園藝科關於氣候變化、動植物生長的逐日輪流記載等），藉這些機會教學作文，自然都有目的，都有興趣，能真切地發表，而不是對着凌空而來的題目絞出一篇膚廓塞責的東西了。

二、迅速 據我的考察，兒童作文太慢，完全是寫字耽擱了工夫，有時更因為字形、筆順的記憶、搜求，將作文時敏活的靈機完全打斷。所以初期作文，白字連篇，

是當然的事實，萬不可視爲「厲禁」通行的俗體減筆字是應該提倡的；行書是早該練習的（課程綱要將行書的練習列在第四學年；其實應該再提早一年，只因現在行書太無標準，所以事實上要等到釐定之後。）至於課程綱要第三學年的第5項，必要加入「國音字母草書別體的練習」，因爲「音字」與漢字並用時，音字本來易寫，到此便可進求其美觀，而更增加迅速的程度。——本項說的雖是「寫字」的問題，卻與作文有至密切的關係；上項的要素是要「不以詞害意」，本項是要「不以「字」害詞」。

(6)到了高級小學的作文按，課程綱要第五學年（第六學年同）所規定的說，也有兩個要點：

一、所謂「實用文、記敘文、說明文、議論文」的作法研究、練習、設計，應先辨明這四種文體練習的歷程和要點：

一、實用文 如書信、條告、契約、公文等。書信、條告，在前期初級四年中已練習得

有基礎了，此時只須從文法和修辭法上指導。實用文的命意、遣詞，大有巧拙的講究；可是不要講究那些虛偽而無實的俗套款式。契約、公文，早就該通行語體，改良舊式，以節省有用的腦力與光陰。社會拘泥舊習，我們從事教育的人，大可以持反抗的態度。既是實用文，遲早總要化繁為簡、黜虛崇實的，再不要拿那些無謂的講究來苦兒童以媚社會了。

二、記敘文 第一學年作文的開始，就是「簡單語言的記錄發表」，第三學年也規定有「記錄的設計」，可見運用文字，起首就是記敘的機會多；到此，便漸要講究謀篇布局，構成「完全的記敘文」。記敘文的教學，必須先有事實，再整理兒童對於這種事實的經驗，然後就這種事實的各方面多設題目，簡言之，就是先觀察，次討論，次出題。例如「紀念日之所見聞」，「學藝會或旅行之經過情形」，「某人言論之記載」，「自然界之描寫」，「耳聞故事之筆述」以及「平時之日記」等等，都不可憑空在教室裏臨時出題，使兒童茫無依據，專造謠言。

三、說明文 記敘文重在客觀的描寫，以「真實」爲第一義；說明文重在科學的分析，以「有條理」爲第一義。在第三學年便有「……說明文的作法研究練習」的規定，是和實用文同樣重視的，因爲兒童在學校生活中，如各科課本、教師板書、自己筆記的文字，大都是說明文的體裁。到了後期，更宜使運用平時學業上所得的各種自然或社會的常識，以及科學上最有系統條理的表述方法，來說明某種事物的形態、功用、理由、方法等，例如「狗的種類及特徵」、「語言和文字用處的比較」、「愛吃零食的害處」、「怎樣叫做自治」、「自治的必要」等等，可以多方命題；不過寫作時的動機和預備，也和記敘文一樣地要注意，不可叫兒童臨時着想，徒然搜索枯腸，敷衍完卷。

四、議論文 議論文的重點又和記敘文、說明文不同，重在批評的精神，以「有見解」爲第一義。到此，程度漸高，非聯絡他科，驗其所得，不可輕易命題。例如「論某事之利害」，必是先使對於某事作多方的考究和口頭上的討論。議論文之後，

不妨課以建設的文字，就是使對於所論的某事作一個新的「計畫書」；這是養成他們不徒尙空談而務求實施的習慣，所謂負責任的言論。

以上四種文體，可以包括一切散文；惟有陶情淑性的詩歌韻文，是可以自由仿製或創作的，不須規定在正式的作文教學中，所以不另列了。

又、四種文體的要點和所謂「練習設計」的方法，上項雖已分別略說，但所謂「作法研究」究竟甚麼是「作法」呢？怎樣去「研究」呢？仍舊是一個問題。這個問題的最大關鍵，仍舊是「國語文法」，仍舊是教師要有國語文法的「素養」——於是下文我便更端說明了。

十

巴必氏於他的課程論 (The Curriculum) 中曾舉了一個編製「科學的文法課程」的例：

……各種語言中，都含有幾個必要的原素；我們可以把這些原素分析出來，作語言訓練的目標。但對於這些目標，並不是一一都要特別訓練的，只要使兒童們生長在一個很好的語言環境裏，他們便能自然而然的學會許多正確的語言。於是我們再細細地調查他們的語言，還有些甚麼特別的或普通的錯誤；這些錯誤之點，便是需要特別訓練之點。所以凡要特別訓練的教材，便是兒童在自然的環境中所發現的錯誤。……文法教材，近來有許多應用這個原理來研究的。第一個用科學方法研究文法教材的是霞特爾（Charteris）教授，他起首是派許多教師在愷撒城中調查兒童們的語言，看他們說話和作文時有些甚麼文法上的錯誤。這些教師各帶着筆記簿隨時隨地注意兒童們的說話，遇有文法上的錯誤，便記錄下來；這樣費了五天的工夫，又費了三個星期的工夫，調查兒童們所作的文字，也都把文法上的錯誤記錄下來。結果，關於語言方面的文法的錯誤共有二十一種；關於作文方面的共有二十七種。……這些錯誤，就是兒童語言的弱點之

表徵。弱點怎麼發生的？或由於文法智識的缺乏，或由於有不良的習慣和態度，或由於使用時的粗忽。兒童語言文法上的缺點和其發生的原因，若都調查明白了，便可根據着來定教育的目標。這些目標，乃是他們在普通語言環境裏所不能殼達到的；所以，學校應該特將這些目標收納於課程中，加以適宜的指導。

「依據科學方法來編製文法課程，要注意兩方面：一方面是要在學校中儘力養成一種極好的語言風氣，讓兒童們能殼於無意中得到良好的語言訓練，這是極重要的事，其功用可占語言訓練的大部分；又一方面是要使兒童們自己明白自己的錯誤，並供給他們語言上所需要的文法智識，使他們拿來從事於錯誤的改正或抑制。前一方面是无須指導的經驗，後一方面是需要指導的經驗；若前一方面範圍擴大，後一方面範圍便可以縮小……」

看這兩段，我們便自己知道應該努力做下列的幾件事：

(1) 將「統一的標準語」中固有的文法歸納、整理出來——從前出版的古文文

法書，固然充其量只殼作讀古書時辨析詞句之用；就是近來出版的語法書，也還沒有把一個活社會中語言的律令，用歸納的方法整理出來，確當、詳備，可以用來作考正錯誤的尺度的。沒有這個，就是根本上還沒有共認的文法；要想照霞特爾氏的方法，調查本地方人最容易犯的錯誤，以便規定各學年國語上應注重練習的諸要點，可說是茫無根據。所以，這是國語科一切教材和教法上應先決的根本問題。

(2) 話雖如此，文法上的通規，究竟已成國語界粗略的常識。一面再加修正和補充，一面也得在國語課程中明白規定，所以課程綱要第五學年的第4項之後，必須加一句「注重國語文法。」因為第五學年以後的作文教學，正是要叫兒童們「自己明白自己的錯誤」的時期，所以文法上必要的術語和方式，應該就這作文的機會，羣宜說明，以便作「經驗上的指導。」

(3) 可是，無論第五學年以前或以後，第一要在學校裏「培養一種極好的語言

風氣；」換句話說，就是造成「統一的標準語」的環境。因為這種「無需指導的經驗」是國語科自然的教材，也就是文法之真切的背景；若沒有這個背景，國語文法也就和「入股」無異，作文也就和說鬼話差不多。——這事極關重要，因其屬於話法的範圍，本文且不詳論。

(4)再單就第五學年以前說，文法上的術語和方式，固然不要向兒童提出，可是教師自己必須作一番澈底的研究。因為從初年級起，文法這樣東西，在說話作文的教學上，就是教師暗中指導兒童走向正路的明燈。——待我再更端續說。

十一

作文在兒童方面，是完全以讀法、話法為基本的；在教師方面，卻全靠文法來作出題、設例的指針，和正誤、計分的標準。當兒童學習讀法時，心理上「欣賞」的作用較多；雖然也要運用思考力，可是不能偏用在詞類的區別、語句的分析、段落的剖

合種種文字的形式上。話法更是利用心理上圓圖的、連續的「綜合作用」，又偏重口、耳的器官練習，再也來不及作文法上的考慮了。所以國語文法的教學，在讀法、話法的時間，都是沒有完全的機會的；只有練習綴句與自由作文時，在在與文法有密切的關係。因此，一說到作文的教學法，便須先完成一個根本的條件，就是「教師要能澈底了解國語文法。」文法並不是教小學生的，乃是教師教作文時的指針和尺度。怎樣出題，怎樣指導，怎樣評改，這些似乎都是作文教學上的重要問題，其實說來說去，都是些空話；只要教師真正懂了文法，「神而明之」，自然能發發生許多巧妙而有效果的方法出來。所以教師從初年級起，便要在教學讀法之前，自己努力對於讀本的文法，作一番基本的、實用的研究，這就是「作文指導」的預備工夫。其程序：

(1) 於每次讀法授課前預備的時候，先把讀本的課文，用文法上的「圖解法」，逐句完全圖解出來。

(2) 再把圖解法所分析的詞類，一個一個填入「詞類檢查表」。

圖解法是甚麼？其詳請參閱拙著新著國語文法，現且舉一個例：

陶侃〔課文第一段〕陶侃是晉朝人——距現在約一千六百年——他每日早起，把一百塊甄搬到屋外；夜裏臨睡時，又搬回屋裏。有人問他爲甚麼要這樣。他回答道：「我立志要替國家做事；如果√疏懶慣了，將來身體不強健，√怎樣能做事呢？」

圖解的第一步，不要就動手作圖解，要先將課文各句的「主語」「述語」用筆在字的上面（或字旁）標記出來——主語作——，述語作——，主語（或述語）的省略作√，句間的連詞作——。

只要把主語述語兩種組句的主要成分看得清，拿得定，標記得不錯，於是依次圖解起來，其餘各成分便一點兒不會錯的。——圖解如下：

〔注意〕這圖解中一切文法上的說明，這裏從略；仍請參看拙編新著國語文法。

陶侃 是 人

晉朝

一十六百年

現在

他 搬 一 把 扇

日 (時) 起, 單

到 屋 外,

搬 X

臨時, 下

壓 裡。

(一) 搬 搬 工 作

人 問 他

要: ()

為甚麼 這樣。

他 回答... 道。

“我 要: 做 事。”

立志 替 國 家

能: 做 事 (呢?)

如 果 踈 懶

懶 了, 不 能 強 健, 不 能 活 命。

(二) 答 問 理 由

（其中的第十九章，全是圖解整篇整段文章的例。）但將幾個有關教學的要點說明於下：

(1) 「距現在約一千六百年」這是一個插句，用來作「晉朝人」的註解的，所以課文裏用了「破折號」——這是破折號的第二個用法，和「夾註號」() 一樣。但須注意：這個插句，是說陶侃那時的晉朝人距現在約一千六百年，不是單指晉朝。若單指晉朝，便要照下式加破折號：

陶侃是晉朝——距現在約一千六百年——人。或陶侃是晉朝（距現在約一千六百年）人。

這是關於標點符號的深究和練習的。

(2) 這兩個述語「搬」字是承接的關係，所以下一組叫「承接複述語」（時間的相接）。關連的詞就是「又」字，本來是副詞，在這裏也可認為連詞。這一長句的要點，只須看圖解中的大字：「他搬；又搬」兩組中，每組有兩個附加的成分，

彼此都配得勻勻整整的；可是兩個主要成分，第一組用「把」字把賓語「甄」提前了，次組又把賓語「甄」省略了，所以兩組形式雖同，卻合於語言的自然，不因駢比而呆滯。

這個研究，是關於造句法的變化（脩詞法）的。

(3) 「爲甚麼要這樣」不是說「要」一個「這樣」的東西，乃是說「要這樣（辦）」「要」是動詞，「這樣」是副詞，被副的動詞「辦」省略了。這個省略，是國語習慣上常有的；可是在講讀時要深究出來，才合於文法與論理。

這是關於造句時省略詞類法的深究。

(4) 這句中問語「爲甚麼要這樣」乃是記者的「間接語」不是說者的「直接語」，所以標點時切不可用「問號」。若要用問號，便須改成直接語，并且要加上「引號」如：

有人問他：「你」爲甚麼要這樣？」

這是用標點符號時最易錯誤的一件事，須多設題練習。

(5) 上句是敘述「人間」，下句是敘述「他答」，這兩句是平列的關係，叫平列的複句。

(6) 因為「我要做事」，所以須「能做事」，下句是承接上句的，略有因果的關係，這是「順序的承接句」之一種。

(7) 「如果疏懶」，「怎麼能做事」？前句是「假設句」。假設句是副句之一種，所以圖解在正句的下面。

(8) 因為「疏懶」，必致「身體不強健」，下句也是順序的「承接句」，與(6)同。——對於「怎麼能做事」那個正句講來，這乃是假設副句中所帶的承接句。

這(6)(7)(8)三項所說明的四個句子，文法上有自然連續的關係，這關係全在虛線上表示，必須看得十分清楚，才能使一段語言，一組文字的思理分明，詞意朗澈。

以上接着圖解說明造句的要點。至於篇章上，這一全段可分爲兩小段：

(一)述陶侃每日搬甓的工作——先說明他是甚麼時代的人，這是「傳記」文通常的體例。(計兩句——凡用「句號」處算作一句；插注因有破折號，故有時可省去句號。)

(二)述他答問做這工作的理由——理由就是練習身體，預備替國家做事。(計兩句；答語是混合的複句，頗長。)

等到全課圖解完了，再將每一大段的大意概括地標寫出來，寫在小段的右邊，用括弧把牠所統的各小段括起來。

每教一課書，都能照這個例子預先作成一個圖解，那麼，不但教學讀法時，就是一切關於作文的正誤、填字、仿作、改作種種基本的形式練習以及構成指導、命題自作的種種方法，教學時都有一定的把握了；教師必須做到這步田地，才算有充分的預備。

至於「詞類檢查表」可由學校自製，其系統仍請參照新著國語文法的目錄，現只就本例說明填寫時分別詞類的方法：

大凡圖解法，不但析句，且可辨詞，就是：

(1) 凡寫在圖解中橫線之上的，定是名詞（如陶侃、晉朝）；伐名詞（如他、我）；動詞（如搬、起、睡）或同動詞（如是、疎懶）。

(2) 凡寫在左斜的橫線上的，定是形容詞（如每一百塊）。

(3) 凡寫在右斜的橫線上的，定是副詞（如約、怎麼、不）。

(4) 凡寫在直線（照例微斜）之旁的，定是介詞（如距、到、把）。

(5) 凡寫在虛線之旁的，定是連詞（如如果）。

(6) 凡寫在橫線的一端，有括弧的，就是助詞（如呢、了）。

所以填表時，某詞應入某類，只看圖解，便可一目了然，不煩臨時斟酌。——至於表式怎樣，填寫的方法如何，本文限於篇幅，恕不備陳；請參看將來拙著新著國語

教學法的第六章好了。

這詞類檢查表，不但在教學作文方面有許多的用處，即在「小學識字的最低限度」的問題，牠也算是一個根本事件，因為識字萬不可把單個的漢字作標準，必須按照有定訓、無歧義的詞類計算。詞類或是單字，或是複字，離合之間，仍關文法；從圖解法分析出來的詞類，每一個詞必擔任句中一分子的職務，必是有定訓而無歧義的，才真是語言成分中的單位。生詞、熟詞，必據這表檢查，不可僅照現行讀本生字欄的樣子，僅從單字上分別生熟。課程綱要中「畢業最低限度的標準」所規定的識字數，必須改正為「初級認識詞類八千個左右，高級累計至一萬二千左右」，就是因為這才切合於說話、作文的實際。——理由已略具修正案的說明中，見前第2節——桑戴克(Thorndike)的 *Teacher's Word Book*，也大大可參證。

以上各節，算是把小學六年間作文教學法的要點，依着課程綱要的程序，敘說了一個大概，附帶地又將課程綱要中必要改訂的諸點的理由和第三節所提的五個先決問題，都逐一地說明，解決了。此外還有未說列的，約爲五事：

(一)非作文的作文 初年級的兒童，當未能提筆爲文時，應特別注重「話法」，以爲作文的基礎。話法就是「語言練習」也稱「口語綴法」。到了年級漸高，話法仍舊是重要的，不過不能與作文併爲一譚罷了。關於話法教學的編制和方法要項，可參考

拙著 國語科「話法」教學的新案（見本誌第十四卷第四期）

在高年級話法教學之中，有兩件事和作文有關係：

一、講演 用故事或常識做材料

二、辯論 用正式集會的形式，揀定一個題目，正面反面，都有理由的，分全

級爲兩組，各主一說，互相辯駁，由公正員評判勝負。

這兩事，本身上就是一種「口語綴法」的練習，而且事前的預備、事後的紀述，都是作文的最好的機會和材料。——這可說是話法的作文。

若在讀法教學之中，祇年級的——

「表演」也大有影響於作文。不過表演還很簡單；進一步就是演劇，其劇本的編製，便與作文有直接關係了。

(二)共同構成的作品 如劇本的編製，以及實用文的公啓、佈告等，大都是教師幫同學生們構成的。共同構成，有一定的手續：第一決定目的；次即事實和材料之觀察或搜集，要由教師指導如何觀察的方法或到那裏去搜集；次即共同討論這些材料中應該記述的要點和如何記述的方法；次即實行記述，或各自擬稿，或一人主稿而大家參助；次即批評訂正；最後即按照初定的目的去應用（不可徒然列爲成績品）。現舉兩個關於編劇、演劇的實例的參考品：

勺、小鼓——參考吳研因先生小學國語國文教學法九十三、九十四頁；

文、玻璃鞋——參考盛朗西先生文藝表演（兒童戲劇）實例見教育雜誌第十四卷第七號。

(三) 作文的藝術化 小學自由作文，大都以記敘文爲多；記敘文的要素在於真實而深切的描寫。這好比藝術科的圖畫教育：不但描形、施色、投影，必先有詳密的觀察認識，是和寫生畫一樣的歷程？並且藝術上的寫生和作文時的寫生，簡直可互相參用，化爲一物。現舉一實例如下：

「一篇文章，或一幅圖畫，都可以表現一種感情，一樣景物或一樁事體，所以學校裏教授圖畫和作文的目的，可以說有多半部分是相同的，並且有時候還可以相得而益彰。東京女子大學附屬之豐明尋常小學校，本着他們提倡自由創作的宗旨，研究了十餘年的結果，知道小學校裏所學的文字，用來自由發表思想和描寫情景，有辭不達意的毛病。所以，他們尋小高年級（相當於中國舊制的國四和高一二）的作文，都和圖畫聯絡教授，聯絡應用。如六年生成績中有一文，題是「惜別」，是一篇很不錯的口語文，但是學生與多年教師話別時的景況和情緒，有好多是很難用筆寫出來的，況且小學生所學的文字不

多，當然更難以儘量表現；可是他文中插進一幅圖畫，繪着畢業生別教師時依依欲泣的容態，使人看了就把惜別的情況更深刻的印在腦海裏邊，這個效力真比空空的一篇文章大得多了。但若祇有一幅小學生繪的「畢業生惜別圖」也未必能表現這樣深刻的情感。可見圖畫和作文聯絡應用，是很能補小學生作文所不能及的了。還有一篇五年生「石神井遠足」中間插以當地之風景寫生，更能補文字描寫風景之不足。更有他們禮堂裏的校訓和教室裏的學生自治公約，都只用了幾幅學生自繪的「友愛」「清潔」……等想像畫，來顯出……他們所以能如此，也是因為他們學生在幼稚園裏，有兩年的自由繪畫的陶冶，而尋小一、二、三年每周一小時的自然科學，也供給了他們腦海中許多自然印象……」（節錄吳鑑先生赴日修學旅行見聞提要與感想）

拿圖畫來補助作文之所不足，或就圖畫加以敘說，以引起作文的思致，都是初年級所能辦得到的；就此法引而伸之，便是作文的藝術化。

（四）作文與讀法教學聯絡之點 就低年級高年級各說一事項：

一、低年級兒童最愛的是「故事」，所以讀法教材比較地以故事為多；利用這點，以為作文出題的標準，可以培植並助長他們自由創作的心能。其方法：

一，掛一幅故事圖，使照着圖中的意思，揣摩描寫出來。

二，教師以動作示意，演一故事，使用文字記述出來。

三，教師同學或家庭中講過的故事，使從記憶中用文字表述出來。

四，將已經讀過的短故事改成長故事，或把未讀完的故事自己續成。——高年

級便可把故事改編為劇本了。

五，就已讀而心愛的故事，仿作一篇。

六，純粹地從想像或理想中自由創作。——這雖靠想像力發達，但副讀本讀得多的，想像的構成，材料的支配，也較容易。這種作品，有好的，便要揭示或傳觀，或投稿於兒童書報，因為這就是兒童副讀本了。

文、高年級學生的心理，漸漸地趨向於現實界，漸漸地愛討論他們環境中所有的或新發生的「事實」和「問題」；利用這點，就國語科或他科論究一個問題的結果，便命題作文；等到批評發還之後，即選讀關於本問題的名著，使可比較

己作自知缺點。現舉江蘇第二女師附小的一個實例：

「五月一日，是世界勞動紀念日，於是在這天公民課裏，討論這勞動節的來源、歷史，使大家明白什麼叫勞動節，為什麼有這勞動節……到了綴法課裏，就令大家把關於勞動問題的意思發表。發表的意思有了，各人自己先擬定了一個題目，然後去做。這次擬定的題目，歸納起來，有下面十四個：

一、勞動說

二、勞動者言

三、什麼叫做勞動節

四、勞動主義的來源

五、勞工運動後的影響

六、勞工怎麼可以解放

七、勞動問題與中國

八、勞動的必要

九、勞動節演說詞

十、勞動的要旨

十一、勞動和健康的關係

十二、說勞動主義

十三、一個勞工的人

十四、勞動者與資本案

批評發還之後，讀法教材就選了幾篇關於勞動問題的文章，如：

一、五月一日萬國聯合示威運動

二、李卜奈特四「五一宣言」（以上新青年勞動紀念號）

三、勞働紀念號題詞（吳敬恆）

四、勞工神聖——蔡元培

五、勞働歌（星期評論）

使他們讀了，可以自己知道發表意思的欠缺，運用文字的謬誤。

這種連絡讀法和他科的作文教學法，其詳可參考

朱麟先生小學校讀綴聯絡的教學法（見中華教育界第十二卷第十二期）

以上（夕）（夕）兩個事項，無論高年級低年級，凡自由作文時，都可按着程度，參用這種聯絡的教學法。——其他可聯絡的事項還多，這不過舉出兩個最重要的罷了。

（五）出題法 小學作文题目的範圍，自然以切合兒童的經驗爲第一義。但學校裏既能施用設計法，能參用上項所說的聯絡教法，那麼，或依設計之目的，而共作一題，或以討論的結果而各自想題，或於練習創作時多出數題，而使自由選擇，

都無不可；故「出題法」可以不成問題。退一步說，只要教師有了相當的常識，並略通教學的原理和兒童的心理，也決不會再把「八股」時代之抽象的題目拿出來了。所以本項不必詳說；若要作具體的研究，可參考

美國紐約省小學校作文題目之範圍十八條見程湘帆先生小學課程概論第二百十三頁

但這十八條的要義和命題的機會，實在都已分見於本文上面各節中了。又如：

江蘇一師和二女師附小校的綴法教授概要（見小學校第十一期）

江蘇一師校的綴法文題審查卷選錄（見同上）

都可作出題法研究的參考。

〔附言〕民國十年，教育部爲預備加入日本長崎的萬國小學成績展覽會，徵集各省區的小學成績；因已過期，僅於部中開一小學成績展覽會。其中有十六省區的國文成績；有人審查那些題目，其最荒謬的，如：

國民學校作文題，有

孔子世家贊書後 南北和戰之利害論 政在養民論 戒色論

高等小學校作文題，有

向友人借銀完婚書 中國現在財政萬分困難宜如何設法辦理以圖救濟策 五柳先生宅記 不

敬何以別乎

義曰古之賢人也論

這些笑話，倒不值得拿來研究，因為根本問題在於小學教師有沒有教育的「常識」。像出這樣題目的教師，至少還要重新受一番師範教育，決不是支支節節和他研討作文教學中的「出題法」可以使他改良的。所以，出題法用不着多說。

(六) 批改法 作文簿的批評、訂改，是最耗教師的精神和光陰的苦事，而於兒童又實在無甚益處，因為他們只注意等第、分數或圈點、評語，至於先生的改筆如何，自己的誤點何在，能設細心玩味的，說是絕無僅有。這也是狃於科舉時代傳統的方法，做教師的彷彿不能不如此；而且每級學生數十人，每週卷子數十本，事實上那能批改得精細，恐怕有時還要「師不必賢於弟子」呢！現在改良的批改方法

是：

ㄣ、要使學生自己明白自己的錯處。教師只須對於文法有澈底的研究，有一定的把握，便可規定一種標示錯誤的符號，用彩色筆在卷子上標示出來，發還自看。

ㄨ、要使學生自動地改正。發還自看之後，限期自行將錯誤之點逐一改正，謄清再交。

ㄩ、要使學生反復地推敲。再交之稿，若仍有小錯，即由教師點竄數字；若還是大錯，再標符號，發還再改。若真是推敲不出，持來請問，便與指點，細為剖析。這便是授以文法智識的機會。這個方法，如南高附小，大體上已經試行，可參考

季禹九先生小學綴法成績批訂方法的討論（見初等教育一卷二期）。

上節所談，究竟是枝節上的事；國語作文教學法的根本問題，總括全文，不外兩點：

(1) 兒童先學注音字母——要以「音字」濟漢字之窮，便須先以「音字」代漢字之用，然後作文教學，才能免除種種無謂的障礙，以求深合教學求原理，而儘量運用教學上的新方法。

(2) 教師深究國語文法——要使作文教學若指導、矯正、批評、測驗等等都有一定的標準與把握，便須隨時將文法作精確而澈底的研究。說只講求那些支節上的方法，終於無濟而徒勞。

這是平易顯明的話，並非新奇可喜之譚。進一步說：

(1) 若是眼光太淺，不深解教育與社會有互相改善的功能，而徒然把教育來博社會的寵眷，那麼，先授「音字」的膽量必消滅於無形；我以為這便是教育界的恥辱。

(2)若是只顧理論的稗販和花樣的翻新，不務適用科學的方法，把實際的教材作一番澈底的整理，那麼，深究「文法」似乎可以無須；苟簡以「偷工」，裝點以「取巧」；我以為這也是教育界的不長進。

最後，我要從根本的根本上解決國語作文的教學問題，按着這兩要點，提出兩個目標，希望我們教育界的人大家自勉：

(1)犀利的社會眼光

(2)綿密的科學頭腦

小學低年級的文學教學法

周法均

一 認識文字

人們心裏有一種意思，從口中傳達出來，就成爲語言；用符號記述起來，使他永遠不會忘記，就成爲文字。所以語言和文字，其實是一而二、二而一、性質相同的。不過我們學習語言，總覺得比文字容易些、自然些；這因爲語言是我們天天需要的，天天在說的；並且學習的時候，是逐漸得來的。我餓了，想要吃飯，就學會了「我要吃飯了」的一句話；我口渴，想要喝茶，就學會了「我要喝茶」的一句話；久而久之，許多零零碎碎的話，自然連貫起來，成了習慣；此後不論逢到什麼事，開口便能有很適當的話說出來了。但我們從前學習文字時，先生起初就把很有系統而且毫

不合兒童心理的文字來教我們，我們完全不懂得文字的價值，不過迫於先生的威嚴，不得不勉強記憶。這樣，當然覺得很難，很不自然。所以我們要使兒童學習文字，也覺得很有趣味，很自然，我們就可用幼時學習語言的方法。兒童起初學習語言，既是零零碎碎的學來，那麼，學習文字，也儘可供給零零碎碎的文字環境，一方面使兒童無形中認識許多文字，一方面還利用圖畫、故事、歌謠等慢慢的來引起他們學習文字的興趣。假使有人要問：「照這樣教學，未免太費兒童的時間罷。」這我可引幾個教育家的話來回答。美國約翰孫女史說：「但求迅速兒童的進步，而不欲兒童的能否發展，這種辦法，好像把花卉放在暖房裏，迫他開不結果的花，並不要培養他，使他得着完全的生長。」盧梭說：「最大最有用的原則，就是不要愛惜光陰。你知道光陰的價值，唯恐荒費了他；你沒有知道誤用光陰比虛擲光陰損失更大。教訓錯了的兒童，離開智慧，比沒受過教育的兒童離開得更遠。」我們看了以上的言論，就該知道低學年兒童認識文字，儘可按步就班，慢慢的引導，使

他們很自然、很有趣的去學習了。認識文字的步驟約分爲五：

(一) 標記名稱，使兒童認識單字和名詞。

a、認識物名 教室內外所有的教具、玩具、用具和花卉、動物等等的一類東西，一種一種用紙條替他標寫出來。例如：

洋娃娃 積木 鏡鉞 銅鼓 噹鑼 皮球 金魚 鳥 牙刷 牙粉 茶
杯 鏡子 手巾 鉛筆 書包 椅子 桌子 鉛桶 噴壺 掃帚 揩布
拖把 面盆 花盆 冬青 柏樹 菊花 鐘 寒暑表 缸 黏土 砂箱
籐圈 手工板

等等。東西大的，就寫在上邊；東西小的，就寫在放這件東西的盒上或櫥上。有適當的機會，就指導他們，使他們看了一件東西，就可知道東西上幾個字的讀音和意義。天天看慣了以後，這許多字從此就可認識了。兒童初次認識文字，猶之我們在一會場中看許多生人，散會後，我們對於會場中的許多人，究竟一個也沒有

認識，這因為祇看見一次的原故；假使這個會常常在開，這許多人常常遇到，那我一定可以認識許多人了。這是一樣的道理。

b、認識姓名 兒童在家庭間生活，是很自由的；要喫就喫，要玩就玩；他所有的玩具和別的東西，又沒有別的小孩來搶奪或把他弄錯，所以他沒有人我的觀念，自然不需要認識自己的姓名。他現在到了學校裏，同學多了，同樣的物品也多了，於是往往容易調錯或失去；等到這種情形發生後，教師乘此機會，就可和他們討論出在物品上標寫姓名的方法。起先教師替他寫，如石板、顏色盒、成績品等等的上邊。牙刷、鉛筆等東西，因為面積很小，不能書寫，則須另剪硬紙一方，寫了名字，縛在物品上。在放書包或別的公共放東西的地方，把各人的姓名也分開貼出。如此，兒童不但能識自己的姓名，并且同學的姓名也可以認識了。

(二) 隨時書寫簡單的語句，指導兒童的動作。

教師把許多要兒童做的事，有意不用語言來同他們說，用文字寫幾句簡單的

語句，使兒童看了自己來問，然後告訴他這句話的意思。久之他們就可明白許多句子的意思，識了許多語句中應用的字了。聰明一些的兒童，自己要告訴人家的話，也能寫出來了。簡單的語句，例如：每天在派當番生的時候，就可寫「今天某人掃地。某人開窗、關窗。某人洒水。某人拖地板」等等的語句；分發簿子時，就可寫「簿子請大家拿去」；逢着教室裏兒童在跳跑或喧鬧的時候，就可寫「請大家走路輕點，說話輕點」；看見黑板沒有揩乾淨，就寫「當番生快來揩黑板」；要和兒童說話，就寫「某人走來，我要同你說話」等等的語句。

(二) 用條告指導兒童要遵守的事項。

教師有許多要兒童遵守的事項，或和兒童共同討論出來的事項，或要提醒兒童的事項，寫成簡單的句子，在較硬的紙條上，貼在適當的地方。例如：

走廊裏不要跑。

教室裏走路要輕點。

開檯板要輕點。

關門要輕點。

不要靠在欄干上。

走路靠左邊走。

字紙不要拋在地上。

不要隨意吐痰。

你牙齒刷過嗎？

你指甲剪去嗎？

你身上清潔嗎？

你待人和氣嗎？

等等的語句。

(四) 日子和氣候的記載。

教師劃好了一張日子和氣候的記載表，把今天的日子、曜日、和溫度多少、氣候怎樣、叫兒童天天記在表上，不但可以認識關於日記和氣候等字，并且和常識也很有關係。記載的表如下：

今天：				
月 日	曜 日	天 氣	溫 度	記 的 人
十一月二十四日	星期六	很冷(晴)	五十二度	張家寶
十一月二十五日	星期日	很冷(晴)	四十八度	方均祥

(五) 寫出故事圖上的重要處。

選兒童歡喜的畫片或故事圖，把他的重要處寫出來，貼在教室裏，或嵌入鏡架裏，使兒童看了圖就認識這幾個字。譬如圖上畫着兩隻貓，舉起腳爪在搶一個皮

球，就可寫「兩隻貓搶一個皮球」如圖上畫一只黑狗在追一只花貓，就寫「一只黑狗，一只花貓。黑狗追花貓，花貓就逃。」餘可類推。

二 欣賞文學

兒童對於單字、名詞和簡單的語句，已經在無形中學習了許多，進一步就可以欣賞文學。不過教學低年級文學，切忌就把成人組織的乾燥無味的教材去教學他們，一定須從他們歡喜做的事入手，才覺得有興味。兒童所喜歡的事，祇有那遊戲、唱山歌和聽故事等幾件事。杜威在明日之學校上說：「小孩非常歡喜良好的故事，所以應當多給他們機會，使他們能够熟習各項的故事。」又說：「極小的兒童，也愛讀許多最好的故事。」梅利安教授說：「歌曲也是故事的一種，小孩最歡喜唱歌，就是因為歌中有趣味，歌中有故事。」所以我們可以認定教學低學年的兒童文學，從兒歌和故事入手，是不錯的，因為這是合於他們的需要的緣故。

(一) 唱兒歌和謎語

a、兒歌

教師把有趣的兒歌，唱給兒童聽，兒童聽到教師唱山歌，他們自然也就很高興的唱起來了。教師和兒童共同唱得成熟了，就把歌詞用文字寫出來，說道：「現在我寫的字，就是這隻歌；你們恐怕忘記，就可看了字多念幾遍，自然會唱得來了。」於是教師領着兒童照了歌詞再唱了幾遍，此後把這歌用畫圖紙寫好，釘在牆壁上，或印出來，發給他們，使他們時常去看了字唱。或者教師先寫好一隻兒歌釘在牆壁上，待兒童自己先去唱，唱不來，跑來問教師的時候，教師才教他們唱，這也可以的。不過教兒童唱的兒歌，選擇很要留心。下面舉的幾隻兒歌，我們且華校的兒童唱得都很高興的。

(1) 排排坐

排排坐，喫果果，

爹爹回來割耳朵。

稱稱看，二斤半；

燒燒看，兩大盃。

喫一盃，剩一盃。

門角落裏齋羅漢。

羅漢不吃葷，豆腐麵筋團團吞。

(2) 搖呀搖

搖呀搖！搖到賣魚橋。

賣魚橋上買條魚來燒。

頭未熟，尾巴焦；

盛在盃裏吱吱叫，

喫在肚裏跳三跳。

跳呀跳！

仍舊跳到賣魚橋。

(3) 螢火蟲

螢火蟲，夜夜來。

爹爹挑了西瓜來。

西瓜千斤重，爹爹挑勿動。

媽媽拿了方板切刀來，

一角一角切得開。

弟弟妹妹大家擡。

(4) 不高興

不高興，喫糕餅。

糕餅甜，買包鹽。

鹽鹹，買隻籃。

籃漏，買包豆。

豆香，買塊薑。

薑辣，買隻鴨。

鴨叫，賣隻鳥。

鳥飛，買隻雞。

雞啼，買隻秋白梨。

梨，削去半月皮，

回去送給小弟弟。

(5) 穿紅鞋

三歲小孩穿紅鞋，搖搖擺擺上學來。

先生說我年紀小，回去喫點奶奶來。

(6) 阿龍

阿龍阿龍那裏來？我從半天雲裏飛下來，做什麼？拾竹筴。拾了竹筴做什麼？劈竹筴。劈了竹筴做什麼？做飯籬。做了飯籬做什麼？淘白米。淘了白米做什麼？磨米粉。磨了米粉做什麼？做糰子。做了糰子做什麼？送給外婆喫。外婆在那裏？天上。怎樣上去？坐飛機上去。怎樣下來？坐飛機下來。

(7) 大野貓

紅眼睛，大野貓。

野貓叫，喵喵喵。

對我看，不要笑。

b、謎語

教師還可把有趣的而可以用文字寫得出的謎語也寫出來，和兒童同猜同唱。等他們猜出後，也可印出來，謎語上邊還可畫出謎底來。例如：

天上玉美人，十五十六長成人。

十七十八得了病，二十八九命歸陰。

的謎語，就可畫一個月亮在上邊。

曲背老公公，鬍鬚一大蓬，

跳到鑊裏滿身紅。

的謎語，就可畫一隻蝦在上邊。

紅公鷄，綠尾巴，

一頭鑽在泥底下。

的謎語，就可畫一個紅蘿蔔在上邊。

這樣，兒童唱起來，覺得更有趣味了。

c、急口令和拗口令

急口令和拗口令，兒童也很歡喜讀的；並且因為容易讀錯，兒童的興趣因之格

外濃厚舉例如下：

急口令

張果老，李果老，張果老門前生棵白葡棗，年年要生十栲栳，喫去一栲栳，還剩九栲栳；喫去二栲栳，還剩八栲栳，喫去三栲栳，還剩七栲栳，喫去四栲栳，還剩六栲栳；三栲栳送給李果老，還剩三栲栳，送來送去無人要，獼猴看見雙腳跳。

拗口令

1、喫橘子，剝橘壳，剝的橘壳丟在屋壁角。

2、陸老頭

六合縣有一個六十六歲的陸老頭。他蓋了六十六間樓；又買了六十六隻油，堆放在六十六間樓。他栽了六十六棵垂楊柳；又養了六十六頭牛，扣住在六十六棵垂楊柳。六月六日狂風起，吹倒了六十六間樓，打翻了六十六隻油，吹斷了六十六棵垂楊柳，壓死了六十六頭牛，急煞六合縣裏六十六歲的陸老頭。

(二) 讀有趣味而多反復的故事

依心理學上說：幼兒時期最喜歡聽的故事，是神仙故事、物語故事等。像仙人替小孩子洗浴，和貓狗講話等事，在成人看來，當然是斷無此理的；但幼年兒童聽到這種故事，他認為真有其事，心裏非常的快樂。假使做教師的講得形容盡致，兒童竟可聽得出神如身入其境一般的有趣。在這時，教師把這篇故事的情跡寫出幾句來，他們自然歡喜讀了。所以我在旦華校裏教兒童閱讀文學，先畫出幾張如影片式的連續的故事圖，釘在牆壁上，或黑板上，等兒童看不懂來問教師的時候，教師就先請他們講一遍，然後教師再把這篇故事的內容，詳細慢慢的講給他們聽。中間把重要的字隨講隨寫在黑板上，使兒童無意中和這幾個生字先認識起來。講後，看他們的態度如何；假使當時個個認為很好聽、很滿意，就把這篇的故事文印出來，教他們讀，兒童沒有不高興的。從前兒童讀書，完全不懂書上在說的什麼，不過為讀書而讀書；為先生而讀書，那何怪他們要發生厭倦和逃學呢？現在他們

讀這種故事文，口裏在讀，心裏好像自己也是故事中的人物，興趣橫生，那是當然之理。故事文舉例如下：

(1) 三隻狗

三隻狗：

一隻叫大狗，

一隻叫中狗，

一隻叫小狗。

○ ○ ○

有三隻牀：

一隻大狗睡的，

一隻中狗睡的，

一隻小狗睡的。

○ ○ ○

有三隻椅子：

一隻大狗坐的，

一隻中狗坐的，

一隻小狗坐的。

○ ○ ○

大狗冷好一盤粥，

中狗冷好一盤粥，

小狗也冷好一盤粥，

大家出去遊玩了。

○ ○ ○

一個小妹妹進來：

吃去了小狗的粥。

坐壞了中狗的椅子。

睡在大狗的牀上。

一會兒睡着了！

○ ○ ○

三隻狗回來了，

小狗見他冷的一盤粥沒有了。

中狗見他的椅子坐壞了，

大狗見他的牀上有個小妹妹，

大家一齊叫起來了！

○ ○ ○

大狗叫，

中狗叫，

小狗叫，

嚇得小妹妹爬起來就逃。

(2) 狼上當了

老羊生三隻小羊：

一隻叫羊大郎，

一隻叫羊二郎。

一隻叫羊三郎。

○ ○ ○

羊大郎造了座草屋，

羊二郎造了座木屋，

羊三郎造了座瓦屋。

○ ○ ○
狼來了！

狼拆去了草屋，把羊大郎吃掉；

狼拆去了木屋，把羊二郎吃掉；

狼拆不倒瓦屋，不能吃掉羊三郎。

○ ○ ○

狼請羊三郎吃青草，

狼請羊三郎吃蘋果，

狼請羊三郎看仙人，

羊三郎都不上他的當。

○ ○ ○

狼恨極了！

從煙囪裏鑽進去要吃羊三郎。
撲通！哎喲！狼跌入鏊裏了！

羊三郎就把狼燒死。

(3) 我 叫 得 最 好 聽

鷄說：「我叫得最好聽。」

喔 喔 喔 喔 喔 喔 喔

鴨說：「我叫得最好聽。」

呷 呷 呷 呷 呷 呷

鵝說：「我叫得最好聽。」

貢 梗 貢 梗

貓說：「我叫得最好聽。」

咪 嗚 咪 嗚

狗說：「我叫得最好聽。」

汪汪汪！汪汪汪！

羊說：「我叫得最好聽。」

嗎哈哈！嗎哈哈！

鸚鵡說：「你們不要爭了！我叫得最好聽。我都會叫的：

喔喔喔！喔喔喔！

呷呷呷！呷呷呷！

貢梗！貢梗！

咪嗚！咪嗚！

汪汪汪！汪汪汪！

嗎哈哈！嗎哈哈！

(4) 小猴子的死

天上一個月亮。地上一棵大樹，樹下一口古井。

月亮在井裏，井水裏現出月亮的影子。

這時候一點聲音也沒有，冷靜極了。

一會兒，貓頭鷹在樹上唱歌了。

一會兒，小猴子到井邊來喝水了。

小猴子看見月亮的影子，他想：「月亮落在井裏了。」

他要把月亮撈起來。

他往井裏一跳，撲通，他跌在水裏了。

貓頭鷹飛去了。月亮被烏雲遮住了。可憐的小猴子，他死了。

(5) 小豬造屋

有一天的早晨，一隻小豬跑到樹林裏去拔木頭，想要造座新屋。

小豬走不多路，遇着隻小兔，小兔說道：「豬先生早呀！你現在要到什麼地方

去？」

小豬道：「我因為破屋不能住了，想要造座新屋，你肯幫我嗎？」

小兔道：「好的，好的，我有尖牙齒，我能替你咬斷樹木。」

小豬道：「那是好極了！你就跟我來罷！」

小豬、小兔走不多路，又遇着隻鴨。

鴨唧唧的說道：「豬先生早呀！你現在要到什麼地方去？」

小豬道：「我因為破屋不能住了，想要造座新屋，你肯幫我嗎？」

鴨道：「好的，好的，我有闊嘴，我能替你掘爛泥。」

小豬道：「那是好極了！你就跟我來罷！」

小豬、小兔、鴨走不多路，又遇着隻白鷄。

白鷄道：「豬先生早呀！你現在要到什麼地方去？」

小豬道：「我因為破屋不能住了，想要造座新屋，你肯幫我嗎？」

白鷄道：「好的，好的，我別的不不能幫忙，我每天早晨可以叫醒你，做你的自鳴鐘，好嗎？」

小豬道：「那是好極了，你就跟我來罷！」

小豬、小兔、鴨、白鷄一同走到樹林裏，大家開始工作了：

小兔拔木頭。

小豬鉋板、釘板。

鴨砌泥牆。

白鷄伸着頭頸喊道：「屋造成了！屋造成了！」

(6) 小孩子關在木桶裏

強盜把小孩子捉去，關在木桶裏，拋在荒山腳下。

小孩子在木桶裏哭，可是沒有人來救他。

爸爸呢？爸爸在家裏哭。

媽媽呢？媽媽在家裏哭。

哥哥、姊姊呢？哥哥、姊姊在家裏哭。

種田人呢？種田人牽了牛回去了。

捉魚人呢？捉魚人帶了魚回去了。

斫柴人呢？斫柴人挑了柴回去了。

太陽下去了。月亮上來了。大樹睡覺了。小鳥睡覺了。晚風吹著。河水流著。可憐

的小孩子在木桶裏哭著。

老虎來了。老虎走到木桶旁邊，嗅了幾下，撲了幾下。他沒法把木桶打破，轉身跑了。

豹子來了。豹子走到木桶旁邊，嗅了幾下，撲了幾下。他沒法把木桶打破，轉身跑了。

狼來了。狼走到木桶旁邊，嗅了幾下，撲了幾下。他沒法把木桶打破，轉身跑了。

一會兒，狼又來了。狼把木桶滾來滾去，看看這裏，摸摸那裏。

狼說：「有了，有了！這裏有一個洞！」

狼把尾巴塞到洞裏，被小孩子捉住，拔不出來。

狼拖了木桶，不能上山了。狼一直向平地上走去，一直走到市上。

市上人打狼，狼死了，木桶破了。

哈哈！小孩跳出來了！

(三) 讀有韻而合於兒童的新詩

兒童最喜歡唱有韻文，兒歌大部分因為是有韻，所以兒童非常的高興唱。六七歲的小孩，坐在戶檻上，拉着喉嚨唱山歌，這是我們常常可以看見的。好的新詩和兒歌是大同小異，所以也選來教兒童讀唱。例如：

(1) 蝴蝶

蝴蝶對對飛，

飛到東來飛到西。

輕輕一陣風吹來，

雙雙送到半天裏。

風過了，

一隻飛向東，

一隻飛向西，

飛去又飛回，

你尋我來我尋你。

(2) 風來了

風來了！風來了！

風在那裏？

風在林子裏，

風在林子裏，樹葉滿天飛。

風來了！風來了！

風在那裏？

風在小河裏。

風在小河裏，水面波紋起。

風來了！風來了！

風在那裏？

風在窗縫裏。

風在窗縫裏，噓噓噓噓，唏唏唏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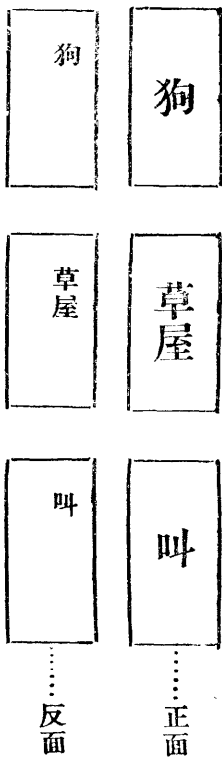
三 認熟文字

教學低年級兒童文學，固然不必個個字要求兒童讀得出，寫得出，不過每一篇

中的幾個主要字和主要語句也須認熟，慢慢積起來，以後就可認熟許多了。字要兒童認熟文字的方法如下：

(一) 用閃光片認熟文字

每一課中，選幾個主要的單字或名詞，寫在長約五寸闊約三寸的白色硬紙片上，如圖。



教師把這種閃光片，時時閃爍給兒童看，使兒童認熟這許多文字。不過每閃爍一次，不得過五分鐘；而在閃爍時，方法也須掉換，以增兒童的興趣。

a、全體或分組或一個兒童，一見教師舉起片子，立刻讀出片上字的聲音來。
 b、全體兒童，一見教師舉起片子，立刻把片上字的意義表情出來，如：

笑 字 大家就哄堂大笑；

哭 字 大家就嗚嗚的哭起來了；

攙 字 大家就彼此攙手；

鴨 字 大家就呷呷的做鴨叫了；

鳥 字 大家就兩手分開做鳥飛了；

鼻子 字 大家都點點自己的鼻頭；

耳朵 字 大家都摸摸自己的耳朵。

這樣練習，兒童覺得興趣盎然！不過中間不免有人並不認識這字，看了人家如何表情，他也如何表情，所以每個字待大家都表情好了之後，還須請一個或兩個兒童讀出這字的聲音來。

c、兒童個別或分組見了片子，立刻表情這字的意義出來，教師和其餘兒童矯正他。

d、兒童全體或分組見了片子，立刻把這字寫在石板上。

(二) 集字比賽

教兒童把已經讀過的許多字當中，去尋集同音的、同形的、同義的和同部首的字，比較那一人或那一組兒童集得最多。

(三) 書寫和默寫比賽

分全級為幾組，教師說出已經讀過的字或語句，教他們書寫或默寫，比較那一組寫得最好。最不錯。

四 發表

兒童一方面閱讀文學，一方面還須設法使他們多發表。發表分語言發表和文

字發表兩種，現略述於後：

(一) 語言發表

發表意思，兒童是個個高興的，不過因為成人不注意，不去使他們多練習，以致雖有許多意思要發表出來，但是因話說不清楚，顛顛倒倒，別人聽不懂，也就興味減煞；久之，也就不高興說話，而話也因此永遠說不清楚了。所以做教師的，應當設法使兒童多說話。起先就有說錯或聽不懂的地方，也不要立刻去矯正他。祇要多練習，久之，自然會清楚會有倫次的。練習語言發表的機會如下：

a. 報告在校內外的見聞

兒童在社會上，覺得事事物物都足以使他們發生疑問、奇怪，所以他們今天看見或聽見了一件事，在成人覺得很平常，而在兒童卻很以為有說出來的價值。所以在談話課中，教師就可請他們常常報告出來，一方面全級兒童都可得到一件新聞，而一方面無形中就在練習語言了。

b、講述故事

兒童既喜歡聽人家講故事，自己有了故事，更喜歡講給人家聽。教師可以利用這種心理，叫他們把讀過的故事，或在別處聽來的故事，復述給大家聽。他們因為要求人家聽得懂我所講的故事，並且稱贊我講得好，於是講時態度格外留心，語言格外清楚。久而久之，他們就是自己有了很長的意思，也能很有次序的發表出來了。

c、表演故事

兒童表演更能練習語言。在表演前，他們先要討論如何表演，這篇故事要分幾段，要多少人物，用到什麼東西，誰做什麼人物；表演後，大家還要共同批評和矯正；這已經有許多語言發表的機會了。而且在表演的時候，各個人物，大家要希望人家贊賞他幾句好話，所以更能留意語言。表演不但借此可以練習語言，並且可以把這篇故事的情跡完全顯露出來，使兒童好像自己真的做過故事中的人物，深

深的印在腦筋中，此後對於這篇故事，有再也不能忘掉的好處。

d、辯論一件事情

在上常識課或別課和兒童討論時，常常要逢到兒童分成兩派的主張，教師可乘此機會，就教他們開一個辯論會，把兩派兒童分開坐，彼此一個個辯駁。教師做公證人，遇有辯論到不能收束的地方，教師就出來解決。其餘如請兒童說明一種遊戲的方法，或說明用玩具的方法，也可以借此練習語言。

(二)文字發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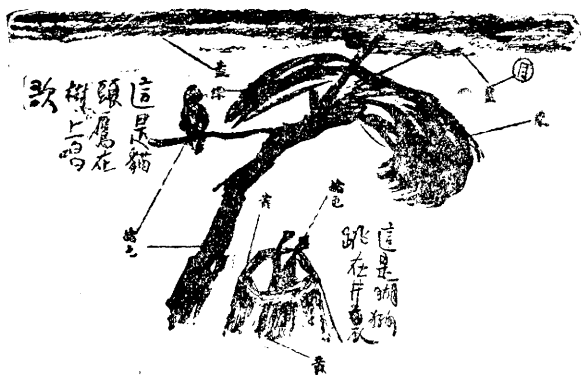
教師一方面注意到兒童的語言練習，同時還須設法使兒童也有文字發表的機會。很清楚，很有次序的文字，兒童當然沒有這個能力；但很零屑的話，他們也能寫得出。祇須教師時鼓勵他們就是了。

a、說明自己畫的圖畫

兒童畫的圖，在成人看來，紅一塊，藍一塊，不知道畫的什麼；但在兒童看來，卻自

有意思，自有道理。所以教師要使兒童有發表的機會，就可在他們繳圖畫的時候，和他們說道：「你這張圖畫是畫得很好，不過我不懂你的意思，最好請你把你畫的意思寫出來。」這時兒童聽了教師稱贊他的圖很好，不過不懂我的意思，於是他就很高興的把他畫的意思寫出來了。此後不待教師說，他們自然都會寫明白了。下邊的三張圖，是旦華校一年甲級兒童讀了小猴子的死以後的故事發表，都記有幾句簡單的說明。

(1)



b、看了圖做出一篇故事來

教師搜集些合於兒童的畫片或故事圖，釘在牆壁上，請他們各人看了這張圖，造出一篇故事來，比賽誰做得最好。或圖邊教師另外寫一張條子道：「請你們看了這張圖造出一篇故事來。造得最好的，這圖就送給他。」他們因為要得到這張圖，大家都肯很用心的做了。

c、記述教師所講的故事

教師講完了一件有趣的故事，有時不要發給兒童讀的故事文，就請他們共同做一篇出來讀，教師不過替他們修改一下。他們因為自己做出來的，讀起來更覺有味。若兒童情願各人做一篇的，那是更好了。

d、寫簡單的條子向教師買東西

低學年兒童所需的用品，他們不會到商店裏去購買，總是要請先生代辦的多。這時，教師就可請他們學寫簡單的條子。第一次共同討論出一種格式，以後請他

們要賣什麼東西，就寫條子給教師。例如：

周先生：

我要買一枝鉛筆、一本大字簿，請先生明天給我。

張肇章

e、和他校或校內的小朋友通信

逢到校裏要有學藝會或懇親會，就可利用這機會，引起兒童寫請別校裏小朋友來看的信；如果一級裏有圖畫或他種展覽會的舉行，就可引起兒童寫請別級小朋友來參觀和批評的信。下列兩信，一封是日華校裏一年甲級兒童回答縣立第三高小一年級小朋友的信；一封是去請縣三一年級小朋友來看懇親會的信。

(1)

諸位小朋友：

你們來的信收到了。你們學校裏要做戲，叫我們來看戲。不來了，因為路

很遠，車子要撞痛。我們的謝謝你們。

旦華校一年甲級小朋友

(2)

諸位小朋友：

十一月九日星期五，我們學校裏要做戲了，請你們許多小朋友來看戲，好嗎？不肯來，就寫封回信來。小朋友，再會！

旦華校一年甲級的小朋友

五 書寫文字

文字是發表思想的工具，而書法是操縱工具的方法；所以要工具鋒利，不得不有書法的練習。但低學年兒童練習書法，不必求他們要寫得怎樣美觀，怎樣有筆力，祇須字體端正，寫得不錯，合乎應用就是了。至於練習書法的時間，低年級可不

必特定；祇要一方面鼓勵他們有寫字的興趣，天天教他們隨意寫幾個字繳給教師；一方面和各科聯絡，如謄寫各種的作品，寫作品上的姓名，寫共同討論出來的事項等。其他還可多多舉行書法比賽會，使他們格外用心。

六 教學上的注意點

(1) 文字教材最好用活頁，不要用訂好的讀本。

(2) 朗讀須注意語氣的自然。

(3) 誦習文學，要顧到兒童的需要，須有確定的目的，不要做乾燥無味的背誦和抄寫。

(4) 初讀一篇文學，教師要多幾遍範讀，使兒童有所模仿。

(5) 多舉行講演會，使兒童多一種語言練習的機會；但須注意不會說話的兒童，也要設法引起他們加入的興趣。

(6) 兒童用文字來發表的東西，教師不要把他改去太多。

(7) 兒童的作品，教師常要把他用鏡架或釘在牆壁上披露出來；或多開展覽會，以鼓勵兒童的興味。

(8) 低年級也須有一個小小的圖書館，購買些合於兒童的書籍，如兒童畫報，小朋友等。

上海图书馆藏书



A541 212 0004 8194B

The Chinese Educational Review Series
How to Teach Composition and Literature

The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中華民國十四年十二月初版

此書有著作權
 翻印必究

□ (教育叢著) 作文及文學教學法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壹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編纂者 教育雜誌社

發行者 商務印書館

印刷所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寶山路
 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中市
 商務印書館

北京天津保定奉天吉林龍江
 濟南太原開封西安南京杭州
 濟南太原開封西安南京杭州
 蘭谿安慶蕪湖南昌九江漢口

長沙常德衡州成都重慶廈門
 福州廣州潮州香港梧州雲南
 貴陽張家口新嘉坡

分售處 商務印書館

貴陽 張家口 新嘉坡

教育叢書目錄

- [1] 新學制的討論(三冊) [2] 新學制中學的課程 [3] 小學的新課程(三冊)
- [4] 小學教育的實際問題 [5] 初級中學教育 [6] 大學校之教育
- [7] 師範教育改造問題 [8] 測驗之學理的研究 [9] 麥柯測驗法
- [10] 皮奈西門智力測驗法冊二 [11] 陸軍用的智力測驗法 [12] 團體智力學力測驗法
- [13] 五項測驗 [14] 測驗與入學考試的改進 [15] 教育統計法
- [16] 現代教育思潮批判 [17] 日本最近教育思潮 [18] 社會教育與個性教育
- [19] 教育與德謨克拉西 [20] 晚近美學說和美的原理 [21] 美育之原理
- [22] 美育實施的方法 [23] 教學之美學的基礎 [24] 教育上之理想國
- [25] 設計教學法實施報告冊二 [26] 三教育家之設計教學法 [27] 設計教學法概要
- [28] 設計教學法的實際 [29] 道爾頓制概要(三冊) [30] 道爾頓制的實際
- [31] 文科試行道爾頓制說明 [32] 教育哲學 [33] 教育之生物學的基礎
- [34] 教育雜文 [35] 教育獨立問題之討論 [36] 教育行政效率問題研究
- [37] 性教育概論 [38] 性教育的理論 [39] 性教育與學校課程
- [40] 男女性之分析 [41] 青年之性的衛生及道德 [42] 巴哥羅底兩性教育觀

〔43〕特殊教育之實施

〔44〕鄉村教育研究及研究法〔45〕社會學與教育

〔46〕教學之社會原理述要

〔47〕小學教學法概要

〔48〕小學國語教學法概要

〔49〕作文及文學教學法

〔50〕中學校之博物學教學法〔51〕小學算術教學法

〔52〕小學公民教育及教學法〔53〕小學史地教學法

〔54〕自然科教學法

〔55〕工藝科教學法

〔56〕美術及音樂教學法

〔57〕外國語教學法

〔58〕協動教學法的嘗試

〔59〕試行協動法成績報告

〔60〕個性與教學

〔61〕教育心理學大要

〔62〕兒童性向的測驗報告

〔63〕義務教育之研究及討論

〔64〕歐美之義務補習教育

〔65〕職業教育之理論及調查〔66〕成人教育

〔67〕科學教育原理及教授法〔68〕體育之進行與改造

〔69〕小學體育教學法

〔70〕田徑游泳競技運動法

〔71〕女子教育之問題及現狀〔72〕幼稚教育及日美幼稚園

〔73〕訓育之理論與實際

〔74〕學校風潮的研究

〔75〕兒童自治施行實況三冊

〔76〕教材之研究

〔77〕歐戰後各國教育之改革〔78〕教育視察與視察後感想

〔79〕哲學與論理

〔80〕心理學之哲學的研究

〔81〕心理學各方面之研究

〔82〕變態心理學概論

〔83〕庚子賠款與教育三冊

〔84〕教育短評

〔85〕小學教育參考書三冊

〔86〕現行教育法令三冊

以上共壹百冊

■ 設計教育用書 ■

——教員必備——

- | | | |
|------------|----|------|
| 設計教育大全 | 一册 | 六角 |
| 設計教育法輯要 | 一册 | 七角 |
| 新著設計教學法 | 一册 | 二角半 |
| 設計教學法 | 一册 | 七角 |
| 三教育家之設計教學法 | 一册 | (即出) |
| 設計教學法概要 | 一册 | 一角 |
| 低學年設計教學法 | 一册 | 二角半 |
| 設計教學法的實際 | 一册 | (即出) |
| 設計教學試驗實況 | 一册 | 二角 |
| 設計教學法的實施報告 | 二册 | (即出) |

商務印書館出版

商 務 印 書 館 出 版

兒童學
兒童學概論
兒童的教育
兒童之訓練
兒童心智發達
學齡兒童智力
兒童心理學綱
兒童心理學
兒童心理之研
兒童研究要義

本孟遷	一册	一	元
冰	一册	四角五分	
沈澤民	一册	三	角
陳鴻璧	一册	三	角
費培傑	一册	四	角
程浩	一册	二	角
艾華	一册	三角五分	
大齊	一册	九	角
鶴琴	一册	在	印
廷芳	一册	在	印

年	誌	教
彙	十	育
刊	六	雜

~~I43695~~